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会议决议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爱美客”）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7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简军主持。

经过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中的相关事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的总量不超过 3,020 万股（含股份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其中，新股发行不超过 3,020 万股；符合转让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其所得资金不归股份公司所有。具体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经验证，此复印件第 1 页至第 8 页
内容与原件一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

鉴证律师：[Signature]

2019 年 6 月 16 日

为0票。

(3)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由公司和进行老股转让的各股东按照公开发行的新股数量和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其余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4)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自然人、法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5) 本次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6) 本次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7)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具体募集资金数额，将由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股数决定。公司通过公开发行新股募集的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规模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1	植入医疗器械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	19,384.87	19,140.49
2	医用材料和医疗器械创新转化研发中心及新品研发建设项目	15,256.40	12,953.73
3	基因重组蛋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000.00	16,000.00

4	注射用A型肉毒毒素研发项目	12,000.00	12,000.00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000.00	15,000.00
6	智能工业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25,641.27	123,094.22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拟以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8) 本次发行股票的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9) 决议有效期：24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决议有效期内本次发行上市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的核准，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毕。若在上述决议有效期内，本次发行上市未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的核准，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的延长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如果公司本次发行获得核准并得以实施，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若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时公司回购全部公开发行股票并赔偿投资者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新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必须履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稳定股价的承诺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其他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分红规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

为0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与天津云中阅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石毅峰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共8票，其中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与湖南九典制药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与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林新扬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共8票，其中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与湖北新方向医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林新扬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共8票，其中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审查，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循了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相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原

则确定，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决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简 军】 简军

【石毅峰】 石毅峰

【王兰柱】 王兰柱

【简 勇】 简勇

【林新扬】 林新扬

【赵 晋】 赵晋

【刘 勇】 刘勇

【陈 重】 陈重

【李艳芳】 李艳芳



经验证，此复印件第 1 页至第 4 页

内容与原件一致。

鉴证律师：

2020年6月18日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决议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美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简军主持。

经过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调整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根据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议，公司董事年度薪酬（津贴）调整如下：

拟将公司董事王兰柱、林新扬、赵晋的薪酬（津贴）自第二届任职开始，由年度薪酬（津贴）税后 3 万元，调整为年度薪酬（津贴）税后 10 万元。

拟将公司独立董事刘勇、陈重、李艳芳的薪酬（津贴）自第二届任职开始，由年度薪酬（津贴）税后 5 万元，调整为年度薪酬（津贴）税后 15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审查，公司前述薪酬方案是董事会依据公司所处行业以及发展规模，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勤勉尽责，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薪酬方案的制定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肉毒毒素合同的议案》

“注射用 A 型肉毒毒素研发项目”是爱美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投项目之一，该项目的内容为爱美客在中国区域内进口、经销 HUONS 生产的 A 型



肉毒毒素产品，爱美客负责完成该产品在中国的临床试验及注册申请，即爱美客与HUONS 签署《经销协议》和《经销协议修正案》是实施“注射用A型肉毒毒素研发项目”的必要前提。该募投项目业经2018年10月8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3月22日分别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确认，爱美客与HUONS CO., LTD于2018年9月13日、2018年10月10日分别签署《经销协议》和《经销协议修正案》合法、合规、有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发展情况及未来的战略规划，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新增两个投资项目和增加2亿元的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新增的“注射用基因重组蛋白药物研发项目”投资额为3.04亿元人民币，“去氧胆酸药物研发项目”投资额为2亿人民币。新增前述投资项目后，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规模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1	植入医疗器械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	19,384.87	19,140.49
2	医用材料和医疗器械创新转化研发中心及新品研发建设项目	15,256.40	12,953.73
3	基因重组蛋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000.00	16,000.00
4	注射用A型肉毒毒素研发项目	12,000.00	12,000.00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000.00	15,000.00
6	智能工业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7	注射用基因重组蛋白药物研发项目	30,400.00	30,400.00
8	去氧胆酸药物研发项目	20,000.00	20,000.00
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96041.27	193494.22

以上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需扣除前期公司已自行投入金额。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项目资金需求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与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公司能够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简 军】 简军

【石毅峰】 石毅峰

【王兰柱】 王兰柱

【简 勇】 简勇

【林新扬】 林新扬

【赵 晋】 赵晋

【刘 勇】 刘勇

【陈 重】 陈重

【李艳芳】 李艳芳



内容与原件一致。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决议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爱美客”）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简军主持。

经过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根据新实施的《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制管理办法（试行）》、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实施注册制。经对照前述新颁布、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仍然符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上市的各项条件。

根据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9票，其中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中的相关事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创业板现在实施注册制，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

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新实施的《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制管理办法（试行）》、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对本次发行方案做相应调整，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

公司调整后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具体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的总量不超过 3,020 万股，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具体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并最终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 本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不涉及发行费用分摊，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4)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5) 本次发行方式：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询价

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6) 本次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7)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的具体募集资金数额，将由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股数决定。公司通过公开发行新股募集的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规模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植入医疗器械生产线二期建设项目	19,384.87	19,140.49
2	医用材料和医疗器械创新转化研发中心及新品研发建设项目	15,256.40	12,953.73
3	基因重组蛋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000.00	16,000.00
4	注射用 A 型肉毒毒素研发项目	12,000.00	12,000.00
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000.00	15,000.00
6	智能工业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7	注射用基因重组蛋白药物研发项目	30,400.00	30,400.00
8	去氧胆酸药物研发项目	20,000.00	20,000.00
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96,041.27	193,494.22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拟以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8) 本次发行股票的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9) 决议有效期：24 个月，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该决议有效期内本次发行上市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和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事项的议案》

根据新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对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事项出具承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通过设立资产管理计划

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战略配售，所获配的证券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数量的 10%。待公司确定参与战略配售人员的姓名、职务、认购股份数量和比例、限售期限等内容后，公司再召开董事会审议战略配售的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决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简 军】 简军

【石毅峰】 石毅峰

【王兰柱】 王兰柱

【简 勇】 简勇

【林新扬】 林新扬

【赵 晋】 赵晋

【刘 勇】 刘勇

【陈 重】 陈重

【李艳芳】 李艳芳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三日